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及分立上市暨关联交易
A、B股证券账户转换**

投资者操作指引（正式版）

2016年12月

目录

| | |
|---|-----------|
| 目录..... | 2 |
| 前言..... | 3 |
| 第一部分：业务须知 | 5 |
| 一、 B 股证券账户分类..... | 5 |
| 二、 操作指引投资者分类..... | 5 |
| 三、 B 股与 A 股主要交易差异对照表 | 6 |
| 第二部分：投资者操作指引 | 7 |
| 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 | 7 |
| 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20 |
| 第三章 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31 |
| 第四章 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43 |
| 第三部分：投资者操作问答 | 55 |

前言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城投控股”）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阳晨 B 股”）及分立上市方案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经城投控股与阳晨 B 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指引所指操作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各证券公司办理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涉及的相关各类业务，如 B 股退出登记及 A 股初始登记、通过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进行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委托交易与查询、清算交收、资金划付等业务。

对于投资者转换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涉及到的上海 A 股证券一般交易规则、交易流程、结算流程等规则规定，本指引不再做详细说明，投资者如需要了解相关规定，可登陆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进行查询。

由于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业务管理规范以及业务流程各不相同，本指引仅作为一般性操作参考，实际操作细则与流程以投资者对应开户证券公司相关规定为准。投资者在办理相关业务前，应全面知晓、了解其开户证券公司关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涉及账户转换相关业务的具体要求与规定。

特别提示

为确保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顺利实施，指导各证券公司完成办理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涉及的账户转换操作业务，根据与各方沟通讨论的结果，形成本操作指引（正式版）。

对于本次账户转换涉及的部分基本流程如 B 股退出登记及 A 股初始登记等业务将由相关监管机构或执行机构后续进一步出具文件或通知予以明确，本操作指引对相关操作仅作一般性描述，具体操作流程以相关监管机构或执行机构届时出具的文件或通知为准。

第一部分：业务须知

因本次城投控股换股吸收合并阳晨 B 股及分立上市涉及投资者类型较多，不同投资者账户转换涉及的业务操作各不相同，为确保未来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各类型投资者能够顺利进行交易，请投资者仔细阅读以下投资者类型说明，确认自己属于哪一类投资者，并相应阅读本指引第二部分“投资者操作指引”对应部分，以完成账户转换及后续业务操作。

一、 B 股证券账户分类

目前，沪市 B 股证券账户类型共分为 C1 账户、C90 账户及 C99 账户三类，请投资者根据以下账户分类标准说明，先行确认自己 B 股账户所属类型：

| 投资者类型 | 账户类型 | 分类标准 |
|---------|--------------------------|--|
| 境内个人投资者 | C1 账户，以 C1 开头加 8 位数字组成 | 以境内个人身份证开户的境内个人 B 股投资者（投资者证券账户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 |
| 境外个人投资者 | C90 账户，以 C90 开头加 7 位数字组成 | 以个人护照、或其他有效、合法的境外身份证明文件进行开户的境外个人投资者（投资者证券账户可指定结算在境内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银行） |
| 境外机构投资者 | C99 账户，以 C99 开头加 7 位数字组成 | 以有效、合法境外身份证明文件进行开户的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证券账户可指定结算在境内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银行） |

二、 操作指引投资者分类

本次城投控股换股吸收合并阳晨 B 股及分立上市涉及的账户转换流程及后续操作主要按照以下投资者类型进行分类操作。在确认自己 B 股证券账户所属类型后，请投资者按以下四种分类标准明确自己所属类型，并相应阅读本指引对应内容进行本次账户转换业务操作：

| 投资者类型 | 分类标准 | 操作指引对应内容 |
|--------------|---------------------|----------------|
|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 | 投资者所持 C1 账户已正常开立，并由 | 第二部分“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 |

| 投资者类型 | 分类标准 | 操作指引对应内容 |
|------------------------------------|--|--|
| 投资者 | 境内证券公司进行指定结算 | 的 C1 账户投资者” |
|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投资者所持 C90 或 C99 账户已正常开立，并由境内证券公司进行指定结算 | 第二部分“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 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由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进行托管，通过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进行指定结算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第二部分“第三章 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 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尚未在任何一家境内证券公司进行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及尚未在任何一家境内外机构进行指定结算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第二部分“第四章 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

三、 B 股与 A 股主要交易差异对照表

| 对比内容 | B 股 | A 股 |
|--------------------|----------------------------------|----------------------------------|
| 交易日 | 每周一至周五，周六、周日及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市 | 每周一至周五，周六、周日及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市 |
| 委托报价方式 | 市价委托：按市场价格报价，只能在连续交易时间申报 | 市价委托：按市场价格报价，只能在连续交易时间申报 |
| | 限价委托：按限定价格报价 | 限价委托：按限定价格报价 |
| 开盘前时段交易所系统对交易申报的处理 | 9:15 至 9:20：接受交易申报并可撤销 | 9:15 至 9:20：接受交易申报并可撤销 |
| | 9:20 至 9:25：接受交易申报但不接受撤销申报 | 9:20 至 9:25：接受交易申报但不接受撤销申报 |
| | 9:25 至 9:30：接受交易申报和撤销申报，但不作处理 | 9:25 至 9:30：接受交易申报和撤销申报，但不作处理 |
| 连续交易时间 | 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 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
| 单笔最低申报买入 | 100 股 | 100 股 |
| 不足单笔申报数量股份卖出 | 零股，一次性申报卖出 | 零股，一次性申报卖出 |
| 最小波动价格 | 0.001 美元 | 0.01 元人民币 |
| 涨跌幅限制 | 10% | 10% |
| 回转交易 | T+1 | T+1 |
| 交收制度 | T+3 | 股票 T+0 交收、资金 T+1 交收 |
| 融资融券交易 | 无 | 有 |

以上差异仅为 B 股与 A 股对比所得，并不适用于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的所有投资者，投资者类型不同，其适用的业务操作也将有所不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指引第二部分相关内容。

第二部分：投资者操作指引

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

为保证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能够顺利进行交易，对于本章适用之 C1 账户投资者应充分知晓并确认以下事项：

- 1、因阳晨 B 股最后交易日未出售股份且未有效申报现金选择权而持有换股及分立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投资者，未来股份出售将以人民币进行清算交收，并最终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2、在阳晨 B 股现金选择权申报行权完成至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前，将对投资者一码通账户下的 A、B 股账户建立对应关系，具体操作含义及流程请见本章“第二节、为阳晨 B 股投资者匹配 A、B 股对应关系”相关内容；
- 3、对于未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且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投资者应充分了解所面临的交易限制；
- 4、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需按现有 A 股证券账户要求于账户开设时至证券公司办理第三方存管手续；
- 5、投资者应确认自己属于本章适用之投资者，否则相关操作指引内容可能无法完全适用；
- 6、投资者应充分了解 B 股与 A 股在交易规则及费用上的差异；
- 7、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 600649，证券名称为“城投控股”，上海环境 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证券名称为“上海环境”；

- 8、 投资者应持续关注阳晨 B 股及城投控股相关公告，了解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的进展情况；
- 9、 账户转换的业务操作具体方式，可向 B 股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咨询。

第一节 业务相关机构

| 机构全称 | 在本指引中简称 | 主要相关事项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城投控股 | 信息披露 |
|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阳晨B股 | 信息披露 |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投资者一码通A、B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账户配发并协助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承继对应B股证券账户所建立的指定结算关系 |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交所 | 转登记受限账户买入委托申报限制并协助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承继对应B股证券账户所建立的指定结算关系 |
| 境内各证券公司 | 境内各证券公司 | 受理投资者所有业务申请以及咨询、沟通、通知等投资者服务工作；协助投资者在交易系统中进行转登记受限账户开户并协助同步完成第三方存管手续办理 |

第二节 为阳晨 B 股投资者匹配 A、B 股对应关系

中国结算统一账户平台上线后，在原有沪深 A、B 股等证券账户基础上，为投资者设立一码通账户，作为记录投资者身份信息以及证券资产的总账户，原有证券账户作为投资者用于投资交易的子账户，并在一码通账户与子账户之间建立关联关系。在完成对应关系匹配工作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向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参与人发送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数据。

对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存在 A、B 股证券账户且 A、B 股账户均已办理关联关系确认的投资者，阳晨 B 股退出登记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会将合并实施后、分立实施前的城投控股 A 股股份，并继而将分立实施后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初始登记在投资者的 A 股证券账户中（合并与分立实施期间城投控股的 A 股股票将连续停牌）。

对于一码通账户下存在 2 个或 2 个以上 A 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将按照下列顺序建立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优先选择与 B 股账户具有相同托管证券公司的 A 股账户（存在多个 A 股账户的，优先选择开立日期最近的 A 股账户）；若无相同托管证券公司，则选择开立日期最近的 A 股账户。

对于一码通账户下存在 B 股证券账户、暂时没有 A 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建议于阳晨 B 股终止上市日前完成 A 股证券账户开立，并建议投资者优先选择 B 股账户指定关系所在的券商营业部办理 A 股账户新开。截至上述日期前一码通账户下没有 A 股证券账户且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为其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请参考本章“第三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阳晨 B 股退出登记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会将合并实施后、分立实施前的城投控股 A 股股份，并继而将分立实施后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初始登记在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合并与分立实施期间城投控股的 A 股股票将连续停牌）。

特别注意的是，由于投资者 A、B 证券账户信息不一致、同一一码通下 A、B 股账户导致的关联关系未确认或 A、B 股账户不在同一一码通下，将无法进行 A、B 股对应关系匹配，需要投资者先办理账户资料修改或关联关系确认、转挂手续，请各开户代理机构通知投资者尽早进行处理。

第三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

一、账户配发及第三方存管业务办理

对于未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且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根据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信息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配发完成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会将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与 B 股证券账户对应关系提供给城投控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和上海环境）及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参与者。

转登记受限账户为限制性账户，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该类账户进行交易限制，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转登记受限账户除无法买入任何证券以外，被限制买入的业务范围还包括：证券发行、权证行权、开放式基金申购、开放式基金认购、开放式基金分红设置、账户式质押回购出库、ETF 申购、融资融券余券划转、融资融券担保品划转（买方向）、融资融券券源划转（买方向）。未来，如资本市场推出新业务及新产品，相关业务及产品也将有可能被列入限制买入范围。

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将统一为投资者在交易系统中开立转登记受限账户对应的资金账户，以实现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 A 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查询及卖出委托申报。

账户配发完成后，证券公司将通过网络、电话、短信、营业场所张贴公告等途径告知投资者账户配发相关事宜，各证券公司营业部将协助办理转登记受限账户在交易系统中的开立，投资者需至各证券公司营业部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资金账户的第三方存管手续的办理，方能实现转登记受限账户的后续卖出委托交易。

投资者需按照各证券公司办理资金账户第三方存管业务的相关规定签署第三方存管协议并办理资金账户的第三方存管手续。一般的办理流程是证券公司负责将投资者人民币资金账户预指定信息发送至第三方存管银行，投资者至存管银行营业网点办理资金账户第三方存管关联手续，投资者资金账户实现第三

方存管。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及所需提供资料，投资者可向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咨询。

账户配发后，投资者可通过临柜咨询、电话、网上交易系统查询等方式向证券公司进行查询，其换股所得城投控股 A 股股份（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已自动转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后，投资者可按 B 股证券账户原有交易流程对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份进行卖出交易。

二、委托方式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后，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委托卖出方式与原 B 股操作基本保持不变，依然按照投资者在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营业部已申请开通的委托方式进行交易申报，如投资者已开通网上交易委托，可通过 B 股资金账号及交易密码登陆网上交易系统，查询转登记受限账户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及上海环境 A 股股份余额及资金余额，并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

三、实时行情

投资者可通过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现有的行情显示渠道与方式，如营业部现场自助终端、网上交易客户端等，获取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实时行情及停复牌信息。

四、主要交易规则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的卖出委托申报方式与 B 股操作基本相同。

（一）涨跌幅限制

当天交易时间内 A 股股票较上一交易日收盘价格的涨跌幅度不得超过 10%。

ST 股票及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股票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回转交易制度

A 股实行 T+1 回转交易制度，即当天买入的股票次日可卖出。对于转登记受限账户中的投资者只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因此不能进行回转交易。

（三）交易单位

A 股通过竞价交易买入股票的，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 股（份）或其整数倍。卖出股票余额不足 100 股（份）的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

（四）最小波动价格

A 股申报价格最小波动单位为 0.01 元人民币。

（五）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假日及交易所规定的休市日除外）；

每个交易日 9:15—9:25 为开盘集合竞价时间，其中：

上午 9:15 至 9:20：接受交易申报并可撤销

上午 9:20 至 9:25：接受交易申报但不接受撤销申报

集合竞价未能成交的委托，自动进入连续竞价；

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为连续竞价时间。

五、清算交收

转登记受限账户与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清算交收规则一致，股票实行 T+0 交收，即投资者当日（T 日）卖出并成交的股票当日证券账户即减少相应的股票数；资金实行 T+1 交收，即投资者当日（T 日）卖出股票所得资金，需于次日一交易日（T+1）才能提取。

六、资金划付

因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开设时，原 B 股资金账户开通了人民币功能，并已按现有 A 股证券账户开户要求办理了第三方存管手续。投资者可于 T+1 日通过现有 A 股第三方存管银证转账取出股票出售资金。

在投资者至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开设及第三方存管手续办理前，投资者无法通过转登记受限账户完成城投控股（存续主

体) A 股和/或上海环境 A 股卖出委托, 投资者需尽快至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相关业务手续。

七、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

股权登记日持有城投控股(存续主体) A 股股份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投资者, 公积金转增与红股将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 投资者无须办理任何手续。

派息资金也将于派息日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 对于尚未至各证券公司办理转登记受限账户开设及第三方存管手续的投资者, 派息资金将暂时存放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并于投资者完成上述业务手续后转入投资者对应资金账户。

八、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

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计算和代扣代缴按照现有业务规则办理。

原阳晨 B 股投资者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而取得城投控股 A 股登记的初始持有日期为 A 股股份登记日, 取得城投控股 A 股的时间亦自 A 股股份登记日起算。

原阳晨 B 股境内个人投资者(即 C1 账户投资者)自取得城投控股 A 股股份至转让上述 A 股股份期间, 所涉及的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如有), 将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规定, 待个人转让股票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 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扣缴后的股票出售资金净额划转至各境内证券公司结算备付金账户, 并按本节“六、资金划付”相关内容完成最终资金划付。

第四节 交易费用

无论是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的投资者还是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所有投资者的交易费用与现行普通 A 股证券账户交易费用一致，最终以上交所和中国结算网站公布的收费标准为准。

| 交易费用名称 | 费率 | B 股普通证券账户 | 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 转登记受限账户 |
|------------|-----------------------|-----------|------------|---------|
| 境内开户证券公司佣金 | 参照原 A 股交易佣金或原 B 股交易佣金 | √ | √ | √ |
| 交易印花税 | 0.1%（卖出单边收取） | √ | √ | √ |
| 交易过户费 | 0.002%（按成交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 结算费 | 0.05%（按交易金额双边收取） | √ | | |

第五节 查询类业务

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成功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的投资者进行账户证券余额、资金余额的查询方式按照 A 股指定结算证券公司现行证券账户查询方式进行操作，转登记受限账户投资者按照 B 股指定结算证券公司现行证券账户查询方式进行操作。

另外，有关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信息披露内容，所有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获取。

第六节 股东大会

在转登记受限账户完成指定交易，且投资者完成三方存管手续后，投资者可按现有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投票流程进行网上投票。

投资者亦可通过亲自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投票。投资者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大会当日，个人投资者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文件；机构投资者代表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股东单位证明等文件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第七节 配股

在境外投资者能够认购 A 股股票之前，或境外投资者持有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票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票完全出售之前，上市公司将慎重面对部分 A 股账户交易权利受限这一客观事实，在处理一些相关的重大事项如配股时，充分考虑各类投资者参与权利的公平性。

第八节 账户注销

当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中股份余股为零时，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可将转登记受限账户申报注销，也可以保留该账户，三年后如果未有新登记的股份，按小额休眠账户申报处理。

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为保证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能够顺利进行交易，对于本章适用之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应充分知晓并确认以下事项：

- 1、 因阳晨 B 股最后交易日未出售股份且未有效申报现金选择权而持有换股及分立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投资者，未来股份出售将以人民币进行清算交收，并由各境内证券公司通过购汇银行购汇后以美元进行最终结算，购汇汇率采用购汇银行 T+2 日（T 日为交易日）购汇时点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
- 2、 对于本章适用之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相关投资者应充分了解所面临的交易限制；
- 3、 投资者应确认自己属于本章适用之投资者，否则相关操作指引内容可能无法完全适用；
- 4、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 B 股与 A 股在交易规则及费用上的差异；
- 5、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 600649，证券名称为“城投控股”，上海环境 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证券名称为“上海环境”；
- 6、 投资者应持续关注阳晨 B 股及城投控股相关公告，了解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的进展情况；
- 7、 账户转换的业务操作具体方式，可向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咨询。

第一节 业务相关机构

| 机构全称 | 在本指引中简称 | 主要相关事项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城投控股 | 信息披露 |
|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阳晨B股 | 信息披露 |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账户配发并协助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承继对应B股证券账户所建立的指定结算关系 |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交所 | 转登记受限账户买入委托申报限制并协助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承继对应B股证券账户所建立的指定结算关系 |
| 境内各证券公司 | 境内各证券公司 | 受理投资者所有业务申请以及咨询、沟通、通知等投资者服务工作；完成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在交易系统中开户；将投资者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通过购汇银行购汇，并根据投资者提款申请将相应美元资金划付至投资者 |

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

一、账户配发

在完成阳晨 B 股现金选择权业务后,适用本章的所有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帐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为上述投资者根据其 B 股证券账户信息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证券账户为特殊限制性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转登记受限账户除无法买入任何证券以外,被限制买入的业务范围还包括:证券发行、权证行权、开放式基金申购、开放式基金认购、开放式基金分红设置、账户式质押回购出库、ETF 申购、融资融券余券划转、融资融券担保品划转(买方向)、融资融券券源划转(买方向)。未来,如资本市场推出新业务及新产品,相关业务及产品也将有可能被列入限制买入范围。

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将统一为投资者在交易系统中开立转登记受限账户对应的资金账户,以实现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 A 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查询及卖出委托申报。

账户配发过程中,投资者无需进行任何额外操作,在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前,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将通过网络、电话、短信、营业场所张贴公告等途径告知账户配发相关事宜,请投资者届时留意相关通知及公告。

账户配发后,投资者可通过临柜咨询、电话、网上交易系统等方式向证券公司进行查询,其换股所得城投控股 A 股股份(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已自动转入转登记受限账户。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后,投资者可按 B 股证券账户原有交易流程对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份进行卖出。

二、委托方式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A股挂牌上市后，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委托卖出方式与原B股操作基本保持不变，依然按照投资者在B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营业部已申请开通的委托方式进行交易申报，如投资者已开通网上交易委托，可通过B股资金账号及交易密码登陆网上交易系统，查询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股股份和上海环境A股股份余额及资金余额，并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

三、实时行情

投资者可通过B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现有的行情显示渠道与方式，如营业部现场自助终端、网上交易客户端等，获取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股及上海环境A股实时行情及停复牌信息。

四、主要交易规则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股和上海环境A股卖出委托申报方式与B股操作基本相同。

（一）涨跌幅限制

当天交易时间内A股股票较上一交易日收盘价格的涨跌幅度不得超过10%。

ST股票及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股票涨跌幅限制为5%。

（二）回转交易制度

A股实行T+1回转交易制度，即当天买入的股票次日可卖出。对于转登记受限账户中的投资者只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因此不能进行回转交易。

（三）交易单位

A股通过竞价交易买入股票的，申报数量应当为100股（份）或其整数倍。卖出股票余额不足100股（份）的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

（四）最小波动价格

A股申报价格最小波动单位为0.01元人民币。

（五）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假日及交易所规定的休市日除外）；

每个交易日 9:15—9:25 为开盘集合竞价时间，其中：

上午 9:15 至 9:20：接受交易申报并可撤销

上午 9:20 至 9:25：接受交易申报但不接受撤销申报

集合竞价未能成交的委托，自动进入连续竞价；

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为连续竞价时间。

五、清算交收

转登记受限账户与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清算交收规则一致，股票实行 T+0 交收，即投资者当日（T 日）卖出并成交的股票当日证券账户即减少相应的股票数；人民币资金实行 T+1 交收，即投资者当日（T 日）卖出股票所得人民币资金，需于次一交易日（T+1）才能提取。

对于本章所适用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不可用、不可取，需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统一换汇为美元，即由证券公司通过购汇银行最终换成美元进行结算，因此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实行上述 T+1 交收，对投资者而言最终可提取的美元资金在由购汇银行购汇后将实现 T+3 日交收，即投资者可于 T+3 日向证券公司申请提取股票出售所获美元。

六、资金划付

投资者于 T+3 日及之后，可向证券公司发出提款申请，提款申请程序与投资者 B 股现行提款程序一致，经证券公司内部审核通过后，由证券公司将投资者申请提款美元资金扣减汇款手续费后的净额划付至投资者。

投资者提款申请发出前，美元资金存放于各境内证券公司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按同期美元活期存款利息与投资者进行结算，并于计息日相应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中。

七、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

股权登记日持有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股和/或上海环境A股股份的投资人，公积金转增与红股将按A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投资者无须办理任何手续。

派息资金也将于派息日（T日）按A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派息所获人民币资金与股票出售资金一致，于T+1日划转至各境内证券公司结算备付金账户，并于T+1日划转至各境内证券公司开立于购汇银行的银行账户，并于T+2日完成购汇。该笔资金的划付处理与股票出售资金的划付处理方式一致，详细可参见本节“六、资金划付”相关内容。

八、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

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计算和代扣代缴按照现有业务规则办理。

原阳晨B股投资者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而取得城投控股A股登记的初始持有日期为A股股份登记日，取得城投控股A股的时间亦自A股股份登记日起算。

因城投控股为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20号）的规定，对于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将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因此，对于因本次换股实施后而取得城投控股A股股份的外籍个人投资者（即C90账户投资者），其取得的股息红利将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原阳晨B股境外机构投资者（即C99账户投资者），根据《关于非居民企业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9]394号）的规定，在中国境内外公开发行、上市股票（A股、B股和海外股）的中国居民企业，在向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2008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应统一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依照税收协定执行的有关规定办理。

若未来城投控股外商投资企业身份发生变更，或国家相关税务政策发生变化，各类投资者红利税缴纳政策将根据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予以执行。

第三节 交易费用

开设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除需缴纳与现行普通 A 股证券账户相同的佣金、印花税及交易过户费相关费用外，还涉及人民币与美元资金的购汇费用及美元汇款手续费。目前投资者美元购汇并不涉及额外费用，购汇汇率以购汇银行 T+2 日（须为外汇交易市场开放日）购汇时点的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进行购汇。美元汇款手续费根据购汇银行收费情况而定。相关交易费用最终以上交所和中国结算网站公布的收费标准为准。

| 交易费用名称 | 费率 | B 股普通证券账户 | 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 转登记受限账户 |
|------------|-----------------------|-----------|------------|---------|
| 境内开户证券公司佣金 | 参照原 A 股交易佣金或原 B 股交易佣金 | √ | √ | √ |
| 交易印花税 | 0.1%（卖出单边收取） | √ | √ | √ |
| 交易过户费 | 0.002%（按成交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 结算费 | 0.05%（按交易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美元购汇费用 | 按购汇银行购汇时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办理 | | | |
| 美元汇款手续费 | 根据购汇银行收费情况而定 | | | √ |

第四节 查询类业务

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进行账户证券余额、资金余额的查询方式按照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现行证券账户查询方式进行操作。

另外，有关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信息披露内容，所有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获取。

第五节 股东大会

在转登记受限账户完成指定交易后，投资者可按现有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投票流程进行网上投票。

投资者亦可通过亲自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投票。投资者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大会当日，个人投资者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文件；机构投资者代表应当持股东单位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股东单位证明等文件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第六节 配股

在境外投资者能够认购 A 股股票之前，或境外投资者持有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票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票完全出售之前，上市公司将慎重面对部分 A 股账户交易权利受限这一客观事实，在处理一些相关的重大事项如配股时，充分考虑各类投资者参与权利的公平性。

第七节 账户注销

当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中股份余股为零时，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可将转登记受限账户申报注销，也可以保留该账户，三年后如果未有新登记的股份，按小额休眠账户申报处理。

第三章 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为保证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能够顺利进行交易，对于本章适用之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应充分知晓并确认以下事项：

- 1、 因阳晨 B 股最后交易日未出售股份且未有效申报现金选择权而持有换股及分立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投资者，未来股份出售将以人民币进行清算交收，并由投资者自行确定的指定交易证券公司通过购汇银行购汇后以美元进行最终结算，购汇汇率采用购汇银行 T+2 日（T 日为交易日）购汇时点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
- 2、 本章适用之所有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相关投资者应充分了解所面临的交易限制；
- 3、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为投资者配发的账户暂无证券公司进行交易结算，投资者需自行确定一家境内证券公司进行指定交易，并至该证券公司各营业部办理资金账户开户手续以实现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及/或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正常卖出；
- 4、 投资者应确认自己属于本章适用之投资者，否则相关操作指引内容可能无法完全适用；
- 5、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 B 股与 A 股在交易规则上的差异；
- 6、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 600649，证券名称为“城投控股”，上海环境 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证券名称为“上海环境”；
- 7、 投资者应持续关注阳晨 B 股及城投控股相关公告，了解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的进展情况；

- 8、 账户转换的业务操作具体方式，投资者可向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咨询。

第一节 业务相关机构

| 机构全称 | 在本指引中简称 | 主要相关事项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城投控股 | 信息披露 |
|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阳晨B股 | 信息披露 |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账户配发 |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交所 | 账户买入委托申报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君安 | 为投资者提供涉及本次账户转换业务咨询及办理服务 |
| 投资者自行确定的境内证券公司 | 境内各证券公司 | 完成投资者开户手续办理，并实现其转登记受限账户在交易系统中开户并指定交易；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城投控股股票卖出及清算交收；将投资者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通过购汇银行购汇，并根据投资者提款申请将相应美元资金划付至投资者；受理投资者所有业务申请以及咨询、沟通、通知等投资者服务工作 |

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

一、账户配发

在完成阳晨 B 股现金选择权业务后，适用本章的所有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为上述投资者根据其 B 股证券账户信息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证券账户为特殊限制性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转登记受限账户除无法买入任何证券以外，被限制买入的业务范围还包括：证券发行、权证行权、开放式基金申购、开放式基金认购、开放式基金分红设置、账户式质押回购出库、ETF 申购、融资融券余券划转、融资融券担保品划转（买方向）、融资融券券源划转（买方向）。未来，如资本市场推出新业务及新产品，相关业务及产品也将有可能被列入限制买入范围。

因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尚未开立于任何一家境内证券公司，在投资者知晓本次账户转换相关事宜后，需自行确定一家境内证券公司对自身的转登记受限账户进行指定交易。投资者需至该证券公司办理资金账户开户等手续，并由该证券公司完成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资金账户开立及指定交易后，方能实现对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 A 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查询及卖出委托申报。

投资者在获知本次账户转换相关事宜后，应尽快确定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并至该证券公司办理相关开户手续，以实现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票及/或上海环境 A 股股票正常卖出。

二、开户方式

投资者相关开户手续具体办理流程可向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咨询。

投资者未确定转登记受限账户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并至该证券公司办理开户、指定交易前，无法进行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或上海环境 A 股的卖出委托申报。

投资者可联系国泰君安（受城投控股委托）查询其转登记受限账户信息。

同时，投资者还可联系国泰君安咨询本次账户转换涉及的账户开户、指定交易及转登记受限账户后续操作等相关业务流程，并可于国泰君安处完成上述相关业务的办理。在了解相关业务详情后，投资者也可自行选择并至其它境内证券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流程由投资者向自行选择的证券公司咨询。

国泰君安咨询与办理业务的联络方式：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来安路 685 号

联络人：李莉

联络电话：021-3867 6155；

传真：021-3867 0155

邮箱：lili2784@gtjas.com

三、委托方式

待指定交易证券公司为投资者办理完成开户手续后，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委托卖出方式按照开户时向该证券公司营业部申请开通的各类委托方式进行交易申报，如投资者已开通网上交易委托，可通过开户时开设的资金账户号及设置的交易密码登陆该证券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查询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余额及资金余额，并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

四、实时行情

投资者可通过指定交易证券公司现有的行情显示渠道与方式，如营业部现场自助终端、网上交易客户端等，获取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上海环境 A 股实时行情及停复牌信息。

五、主要交易规则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卖出委托申报方式与 B 股操作基本相同。

（一）涨跌幅限制

当天交易时间内 A 股股票较上一交易日收盘价格的涨跌幅度不得超过 10%。

ST 股票及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股票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回转交易制度

A 股实行 T+1 回转交易制度，即当天买入的股票次日可卖出。对于转登记受限账户中的投资者只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因此不能进行回转交易。

（三）交易单位

A 股通过竞价交易买入股票的，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 股(份)或其整数倍。卖出股票余额不足 100 股（份）的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

（四）最小波动价格

A 股申报价格最小波动单位为 0.01 元人民币。

（五）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假日及交易所规定的休市日除外）；

每个交易日 9:15—9:25 为开盘集合竞价时间，其中：

上午 9:15 至 9:20：接受交易申报并可撤销

上午 9:20 至 9:25：接受交易申报但不接受撤销申报

集合竞价未能成交的委托，自动进入连续竞价；

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为连续竞价时间。

六、清算交收

选择一家境内证券公司进行开户后，由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出售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后执行的清算交收与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清算交收规则一致，股票实行 T+0 交收，即投资者当日（T 日）卖出并成交的股票当日证券账户即减少相应的股票数；人民币资金实行 T+1 交收，即投资者当日（T 日）卖出股票所得人民币资金，需于次一交易日（T+1）才能提取。

对于本章所适用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不可用、不可取，需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统一换汇为美元，即由指定交易证券公司通过购汇银行最终换成美元进行结算，因此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股票出售所获

人民币资金实行上述 T+1 交收，对投资者而言最终美元资金可提取时间因各证券公司清算交收方式不同而有所不同，投资者可向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具体咨询。

七、资金划付

投资者在查询到其在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美元余额增加后，可向其发出提款申请，提款申请程序、手续、最终资金划付方式及费用，投资者可向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具体咨询。

八、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

投资者至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完成开户后，其之前所获红股将自动转入其转登记受限账户。派息资金将由指定交易证券公司通过购汇银行完成购汇后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

在投资者确定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并完成开户后，其公积金转增与红股将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投资者无须办理任何手续。派息资金将于派息日（T+1 日）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派息所获人民币资金与 T 日股票出售资金一致，于 T+1 日划转至指定交易证券公司结算备付金账户，并于 T+1 日划转至各证券公司开立于购汇银行的购汇专用银行账户进行购汇。该笔资金的划付处理与股票出售资金的划付处理方式一致。

九、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

本章适用之 C90、C99 账户投资者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征收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之“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九、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

第三节 交易费用

投资者于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处开设的转登记受限账户交易费用除需缴纳与现行普通 A 股证券账户相同的佣金、印花税及交易过户费相关费用外，还涉及人民币与美元资金的购汇费用及美元汇款手续费。目前投资者美元购汇并不涉及额外费用，购汇汇率按购汇银行 T+2 日（须为外汇交易市场开放日）购汇时点的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进行购汇。美元汇款手续费根据购汇银行收费情况而定。相关交易费用最终以上交所和中国结算网站公布的收费标准为准。

| 交易费用名称 | 费率 | B 股普通证券账户 | 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 转登记受限账户 |
|------------|-----------------------|-----------|------------|---------|
| 境内开户证券公司佣金 | 参照原 A 股交易佣金或原 B 股交易佣金 | √ | √ | √ |
| 交易印花税 | 0.1%（卖出单边收取） | √ | √ | √ |
| 交易过户费 | 0.002%（按成交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 结算费 | 0.05%（按交易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美元购汇费用 | 按购汇银行购汇时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办理 | | | |
| 美元汇款手续费 | 根据购汇银行收费情况而定 | | | √ |

第四节 查询类业务

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进行账户证券余额、资金余额的查询方式按照指定交易证券公司现行证券账户查询方式进行操作。

另外，有关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信息披露内容，所有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获取。

第五节 股东大会

投资者在确定指定结算境内证券公司并至该证券公司办理开户手续后，投资者可按现有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投票流程进行网上投票。

投资者亦可通过亲自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投票。投资者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大会当日，个人投资者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文件；机构投资者代表应当持股东单位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股东单位证明等文件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对于尚未确定指定结算境内证券公司并至该证券公司办理开户手续的投资者，需要自行联系城投控股或届时的上海环境参与股东大会及投票事宜。

第六节 配股

在境外投资者能够认购 A 股股票之前，或境外投资者持有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票完全出售之前，上市公司将慎重面对部分 A 股账户交易权利受限这一客观事实，在处理一些相关的重大事项如配股时，充分考虑各类投资者参与权利的公平性。

第七节 账户注销

当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中股份余股为零时，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可将转登记受限账户申报注销，也可以保留该账户，三年后如果未有新登记的股份，按小额休眠账户申报处理。

第四章 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为保证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能够顺利进行交易，对于本章适用之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应充分知晓并确认以下事项：

- 1、 因阳晨 B 股最后交易日未出售股份且未有效申报现金选择权而持有换股及分立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 C1 账户投资者，未来股份出售将以人民币进行清算交收，并最终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因阳晨 B 股最后交易日未出售股份且未有效申报现金选择权而持有换股及分立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 C90 及 C99 投资者，未来股份出售将以人民币进行清算交收，并由国泰君安通过购汇银行购汇后以美元进行最终结算，购汇汇率采用购汇银行 T+2 日（T 日为交易日）购汇时点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
- 2、 本章适用之所有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可在阳晨 B 股退市前自行选择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并根据本次证券账户转换投资者分类，通过该证券公司办理后续转股操作。对于未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且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以及全部 C90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根据其 B 股证券账户信息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相关投资者应充分了解所面临的交易限制；
- 3、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为投资者配发的转登记受限账户暂无证券公司进行交易结算。投资者可至国泰君安各营业部办理资金账户开户手续，完成账户指定交易后，通过配发的转登记受限账户实现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正常卖出；

- 4、 投资者应确认自己属于本章适用之投资者，否则相关操作指引内容可能无法完全适用；
- 5、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 B 股与 A 股在交易规则及费用上的差异；
- 6、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 600649，证券名称为“城投控股”，上海环境 A 股交易申报的证券代码为【】，证券名称为“上海环境”；
- 7、 投资者应持续关注阳晨 B 股及城投控股相关公告，了解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的进展情况；
- 8、 账户转换的业务操作具体方式，投资者可向国泰君安咨询。

第一节 业务相关机构

| 机构全称 | 在本指引中简称 | 主要相关事项 |
|---------------------|-----------|--|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城投控股 | 信息披露 |
|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阳晨B股 | 信息披露 |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 账户配发 |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交所 | 转登记受限账户买入委托申报限制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君安 | 受理投资者所有业务申请以及咨询、沟通、通知等投资者服务工作；完成C1账户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资金账户的开立工作及指定交易并协助完成第三方存管手续办理；完成C90及C99账户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在交易系统中开户与指定交易；将投资者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通过购汇银行购汇，并根据投资者提款申请将相应美元资金划付至投资者 |

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

一、账户配发

在完成阳晨 B 股现金选择权业务后，对于未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且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以及全部 C90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根据其 B 股证券账户信息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证券账户为特殊限制性账户，只能进行卖出委托申报，不能进行买入委托申报。转登记受限账户除无法买入任何证券以外，被限制买入的业务范围还包括：证券发行、权证行权、开放式基金申购、开放式基金认购、开放式基金分红设置、账户式质押回购出库、ETF 申购、融资融券余券划转、融资融券担保品划转（买方向）、融资融券券源划转（买方向）。未来，如资本市场推出新业务及新产品，相关业务及产品也将有可能被列入限制买入范围。

因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尚未开立于任何一家境内证券公司，在投资者知晓本次账户转换相关事宜后，受城投控股委托，投资者可至国泰君安处咨询、办理开户等手续，并由国泰君安完成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对应的资金账户开立等操作后方能实现对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 A 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查询及卖出委托申报。

投资者在获知本次相关账户转换相关事宜后，应尽早联系国泰君安或其他境内证券公司，并完成办理开户手续，以实现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票及/或上海环境 A 股股票正常卖出。

二、开户方式

投资者相关开户手续具体办理流程可向国泰君安的就近营业部咨询，并由各营业部为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办理相关资金账户开户手续及进行交易结算。

国泰君安咨询与办理业务的联络方式：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来安路 685 号

联络人：李莉

联络电话：021-3867 6155；

传真：021-3867 0155

邮箱：lili2784@gtjas.com

三、委托方式

待国泰君安为投资者办理完成相关开户手续后，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委托卖出方式按照开户时向国泰君安营业部申请开通的各类委托方式进行交易申报，如投资者已开通网上交易委托，可通过开户时开设的资金账户号及设置的交易密码登陆国泰君安网上交易系统，查询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上海环境 A 股股份余额及资金余额，并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

四、实时行情

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现有的行情显示渠道与方式，如营业部现场自助终端、网上交易客户端等，获取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上海环境 A 股实时行情及停复牌信息。

五、主要交易规则

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卖出委托申报方式与 B 股一般操作基本相同。

（一）涨跌幅限制

当天交易时间内 A 股股票较上一交易日收盘价格的涨跌幅度不得超过 10%。

ST 股票及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股票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回转交易制度

A 股实行 T+1 回转交易制度，即当天买入的股票次日可卖出。对于转登记受限账户中的投资者只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因此不能进行回转交易。

（三）交易单位

A 股通过竞价交易买入股票的，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 股(份)或其整数倍。卖出股票余额不足 100 股（份）的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

（四）最小波动价格

A 股申报价格最小波动单位为 0.01 元人民币。

（五）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假日及交易所规定的休市日除外）；

每个交易日 9:15—9:25 为开盘集合竞价时间，其中：

上午 9:15 至 9:20：接受交易申报并可撤销

上午 9:20 至 9:25：接受交易申报但不接受撤销申报

集合竞价未能成交的委托，自动进入连续竞价；

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为连续竞价时间。

六、清算交收

本章适用之 C1 账户投资者清算交收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之“第三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五、清算交收”。

本章适用之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清算交收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之“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五、清算交收”。

七、资金划付

因本章适用之 C1 账户投资者于国泰君安开户时已同步完成资金账户第三方存管，其转登记受限账户卖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所获人民币资金，将于 T+1 日直接由国泰君安结算备付金账户划转至第三方存管银行账户。投资者可于 T+1 日直接通过第三方存管银证转账取出股票出售所获人民币资金。

本章适用之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资金划付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之“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六、资金划付”。

八、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

本章适用之 C1 账户投资者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之“第三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七、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

本章适用之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之“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七、公积金转增与送红股、派息”。

九、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

本章适用之 C1 账户投资者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征收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之“第三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八、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本章适用之 C90、C99 账户投资者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征收规则同本操作指引“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之“第二节 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之“九、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

第三节 交易费用

本章适用之 C1 账户投资者其转登记受限账户交易费用同本操作指引“第一章 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之“第四节 交易费用”。

本章适用之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其转登记受限账户交易费用同本操作指引“第二章 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之“第三节 交易费用”。

相关交易费用以上交所和中国结算网站公布的收费标准为准。

第四节 查询类业务

阳晨 B 股转换为城投控股 A 股并继而分立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后，投资者进行账户证券余额、资金余额的查询方式按照国泰君安现行证券账户查询方式进行操作。

另外，有关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信息披露内容，所有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获取。

第五节 股东大会

投资者至国泰君安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的开户手续后，可按现有普通 A 股证券账户投票流程进行网上投票。

投资者亦可通过亲自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投票。投资者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大会当日，个人投资者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文件；机构投资者代表应当持股东单位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股东单位证明等文件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投资者至国泰君安完成办理开户手续前，需要自行联系城投控股或届时的上海环境参与股东大会及投票事宜。

第六节 配股

在境外投资者能够认购 A 股股票之前，或境外投资者持有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票完全出售之前，上市公司将慎重面对部分 A 股账户交易权利受限这一客观事实，在处理一些相关的重大事项如配股时，充分考虑各类投资者参与权利的公平性。

第七节 账户注销

当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中股份余股为零时，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可将转登记受限账户申报注销，也可以保留该账户，三年后如果未有新登记的股份，按小额休眠账户申报处理。

第三部分：投资者操作问答

一、 本次账户转换共分几类投资者进行操作？具体分类标准是怎样的？

本次账户转换共将投资者分为四大类进行操作。主要在上海 B 股证券账户已有的三大类账户基础上做进一步区分。

目前，上海 B 股证券账户共分为以下三大类：

- 1、 境内个人 B 股账户，该类账户股东代码以 C1 开头加 8 位数字组成
 - 2、 境外个人 B 股账户，该类账户股东代码以 C90 开头加 7 位数字组成
 - 3、 境外机构 B 股账户，该类账户股东代码以 C99 开头加 7 位数字组成
- 请投资者先行查阅自身证券股卡开头编号，以确认自己属于哪类证券账户。

对于 C1 账户投资者而言，如果您的账户目前已正常开立，并由境内证券公司进行指定结算，那您就属于本次账户转换第一类投资者，即“**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

对于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如果您的账户目前也已正常开立，并由境内证券公司进行指定结算，那您就属于本次账户转换第二类投资者，即“**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如果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的账户由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进行托管，并通过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进行指定结算，那您就属于本次账户转换第三类投资者，即“**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对于不属于以上三种类型的投资者，那说明您的账户还尚未在任何一家境内外证券机构或托管银行进行指定结算，那您就属于本次账户转换最后一类投资者，即“**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各类型投资者详细分类与定义，请见本操作指引“第一部分：业务须知”之“二、操作指引投资者分类”中的相关内容。投资者在确认自己所属类型后，即可阅读本操作指引“第二部分：投资者操作指引”对应内容以详细了解本次账户转换各环节操作步骤。

二、 各类型投资者账户转换的基本原则是怎样的？

对于“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本次账户转换操作分两步完成。首先该类投资者将在登记公司系统内自动确定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经确认关联成功的，投资者本次换股所得城投控股 A 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将初始登记在投资者的普通 A 股证券账户进行正常的买卖交易。如未成功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的 C1 账户投资者，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统一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账户为限制性账户，只能卖出不能买入。投资者可通过该受限账户卖出本次换股及分立所得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对于其它三类投资者即“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以及“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全部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1、C99 账户投资者，将直接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该账户为限制性账户，只能卖出不能买入。投资者可通过该受限账户卖出本次换股及分立所得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

对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转入其普通 A 股证券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其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买卖操作与一般 A 股交易完全相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对于剩余配发新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其通过转登记受限账户卖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参照一般 A 股操作，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对于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其通过转登记受限账户卖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参照原 B 股操作方式，所获人民币资金由各证券公司通过银行代为购汇成美元后进行结算，投资者可参照原 B 股取款流程取出美元。具体操作方式，投资者可向各证券公司详细咨询。

三、 成功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的 C1 账户投资者如何查询换股及分立所得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及上海环境 A 股股份？

对于所有成功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的 C1 账户投资者，从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及上海环境 A 股上市首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临柜咨询、电话、网上交易系统查询等方式向 A 股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进行

查询，其换股及分立所得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及上海环境 A 股股份已自动转入投资者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四、 对于需配发新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如何完成转股？

对于所有未成功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匹配的 C1 账户投资者，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投资者 B 股开户信息统一免费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并将该账户信息发送至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各证券公司在收到转登记受限账户信息后，将通过网络、电话、短信、营业场所张贴公告等途径告知投资者账户配发相关事宜。投资者在获知相关信息后，需至证券公司营业部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资金账户的第三方存管手续，并由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转登记受限账户在交易系统中的开立。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业务时一般需携带本人身份证、B 股证券账户卡、第三方存管银行的银行卡等相关证件，具体操作流程及所需提供资料，投资者可向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详细咨询了解。在完成上述业务办理前，投资者无法通过转登记受限账户卖出换股及分立所得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因此建议投资者尽早完成上述业务的办理。

五、 新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若已有普通 A 股证券账户，转登记受限账户是否能转入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C1 账户投资者配发的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不再办理证券账户合并业务。

六、 C1 账户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交易方式与原 B 股交易操作方式有何不同？

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委托卖出方式与原 B 股操作基本保持不变，依然按照投资者在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营业部已申请开通的委托方式进行交易申报，如投资者已开通网上交易委托，可通过原 B 股资金账号及交易密码登陆网上交易系统，查询转登记受限账户的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及上海环境 A 股股份余额及资金余额，并可进行卖出委托申报。

七、 对于无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如何处理？

涉及此类投资者的资金账户开户、指定交易、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上海环境 A 股委托交易与查询、清算交收、资金划付等业务，将统一由国泰君安为相关投资者提供业务咨询与办理的服务。投资者可联系国泰君安查询并办理涉及本次账户转换的全套业务。国泰君安指定营业部联系方式详见本操作指引 P35。

八、 C1 账户投资者的新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如何进行清算交收？

C1 账户投资者此次新配发的账户清算交收流程与现有一般 A 股清算交收流程一致，最终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并实行与现有 A 股相同的 T+1 交收制度，即投资者 T 日卖出股份所获人民币资金，T+1 日可通过 A 股现有银证转账流程取出。

九、 本次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都将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以上投资者如何完成转股？

所有 C90 账户投资者及不具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9 账户投资者，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为投资者配发沪市转登记受限账户后，按本操作指引投资者类型进行分类处理：

对于“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转登记受限账户的配发过程中，投资者无需进行任何额外操作，在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及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前，投资者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将通过网络、电话、短信、营业场所张贴公告等途径告知账户配发相关事宜，请投资者届时留意相关通知及公告。转登记受限账户配发后，投资者可通过临柜咨询、电话、网上交易系统等方式向 B 股证券账户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进行查询，其换股所得城投控股 A 股股份（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已自动转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复牌交易和上海环境 A 股挂牌上市后，投资者可按 B 股证券账户原有交易流程对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或上海环境 A 股股份进行卖出。

对于“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

投资者需自行确定一家境内证券公司对自身的转登记受限账户进行指定交易，并至该证券公司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资金账户的开户手续。在此之前，投资者若对转股操作有任何疑问的，可联系国泰君安咨询本次账户转换涉及的各类业务流程，并可于国泰君安处完成上述相关业务的办理。国泰君安的联系方式详见本操作指引 P35。投资者在国泰君安处了解相关业务详情后，也可自行选择并至其它境内证券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及所需提供的资料由投资者向自行选择的证券公司咨询。在投资者确定了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并至该证券公司完成开户后，投资者即可通过转登记受限账户卖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或上海环境 A 股。

对于“无指定结算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涉及此类投资者的资金账户开户、指定交易、转登记受限账户中城投控股 A 股（分立实施后继而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和上海环境 A 股）委托交易与查询、清算交收、资金划付等业务，将统一由国泰君安为相关投资者提供业务咨询与办理的服务。投资者可联系国泰君安查询并办理涉及本次账户转换的全套业务。国泰君安指定营业部联系方式详见本操作指引 P35。

十、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的新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如何进行清算交收？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此次新配发的账户清算交收流程与现有一般 A 股清算交收流程一致，但清算交收后投资者所获人民币资金将由各证券公司统一通过购汇银行完成美元购汇后进行最终结算，即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通过转登记受限账户卖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或上海环境 A 股后最终获得的是美元资金。

十一、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所获美元交收制度与现有 B 股操作是否一致？

对于“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该类投资者所获美元的交收制度与现行 B 股 T+3 的交收制度一致，即投资者 T 日卖出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及/或上海环境 A 股，T+1 日完成人民币资金清算交收，T+2 日由各证券公司通过银行完成购汇，T+3 投资者即可向证券公司发出提款申请提取美元。

对于“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最终美元资金可提取时间因各证券公司清算交收方式不同而有所不同，投资者可向转登记受限账户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具体咨询。

十二、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美元提款流程与现有 B 股操作是否一致？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所获美元的提款流程将参照各证券公司现有 B 股美元提款流程，投资者提款操作基本保持不变。

十三、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本次为各类投资者新配发的账户是否收取费用？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本次为各类投资者新配发的账户不收取任何费用。

十四、 本次账户转换完成后，投资者的交易费用有何变化？

对于所有 C1 账户投资者，无论是成功建立一码通 A、B 股账户对应关系的投资者还是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所有投资者的交易费用与现行普通 A 股证券账户交易费用一致，相关交易费用最终以上交所和中国结算网站公布的收费标准为准。具体情况及与现行 B 股证券账户收费比较如下：

| 交易费用名称 | 费率 | B 股普通证券账户 | 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 转登记受限账户 |
|------------|-----------------------|-----------|------------|---------|
| 境内开户证券公司佣金 | 参照原 A 股交易佣金或原 B 股交易佣金 | √ | √ | √ |
| 交易印花税 | 0.1%（卖出单边收取） | √ | √ | √ |
| 交易过户费 | 0.002%（按成交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 结算费 | 0.05%（按交易金额双边收取） | √ | | |

对于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投资者新配发的账户，除需缴纳与现行普通 A 股证券账户相同的佣金、印花税及交易过户费相关费用外，还涉及人民币与美元资金的购汇费用及美元汇款手续费。目前投资者美元购汇并不涉及额外费用，购汇汇率以购汇银行 T+2 日购汇时点的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进行购汇。美元汇款手续费根据购汇银行收费情况而定。具体情况及与现行 B 股证券账户收费比较如下：

| 交易费用名称 | 费率 | B 股普通证券账户 | 普通 A 股证券账户 | 转登记受限账户 |
|------------|-----------------------|-----------|------------|---------|
| 境内开户证券公司佣金 | 参照原 A 股交易佣金或原 B 股交易佣金 | √ | √ | √ |
| 交易印花税 | 0.1%（卖出单边收取） | √ | √ | √ |
| 交易过户费 | 0.002%（按成交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 结算费 | 0.05%（按交易金额双边收取） | √ | | |
| 美元购汇费用 | 按购汇银行购汇时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办理 | | | |
| 美元汇款手续费 | 根据购汇银行收费情况而定 | | | √ |

十五、 对于新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其持股期间的分红派息如何处理？

对于新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1 账户投资者，其持股期间所获红股及派息资金按现有一般 A 股操作流程，即股权登记日持有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股份和/或上海环境 A 股股份的投资者，公积金转增与红股将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而派息资金也将于派息日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

对于新配发转登记受限账户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其持股期间所获红股与 C1 账户投资者一致，将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其派息所获人民币资金也将于派息日按 A 股一般结算规则自动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并由各证券公司通过银行最终购汇成美元后进行结算，该笔资金的清算交收与结算流程与股份出售资金的操作流程一致。

十六、 本次账户转换后，持有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如何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对于“有指定结算的 C1 账户投资者”及“指定结算在境内证券公司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在转登记受限账户完成指定交易，且 C1 账户投资者需完成三方存管手续后，上述投资者可按现有一般 A 股证券账户投票流程进行网上投票，亦可通过亲自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投票。投资者拟现场参

会的，股东大会当日，个人投资者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文件；机构投资者代表应当持股东单位股票账户卡（转登记受限账户的投资者持原 B 股证券账户卡即可）、股东单位证明等文件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对于“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及“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指定结算在境外证券公司、境外托管行的 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投资者在确定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并至该证券公司办理开户手续后，投资者可按现行一般 A 股操作流程进行网络或现场投票。具体投票流程，投资者可向指定结算证券公司进行咨询。无指定结算的 C1、C90 及 C99 账户投资者，投资者至国泰君安完成转登记受限账户的开户手续后，亦可按现行一般 A 股操作流程进行网络或现场投票。具体投票流程，投资者可向国泰君安咨询。

对于尚未将转登记受限账户至指定结算证券公司或国泰君安完成办理开户手续前，投资者需要自行联系城投控股或届时的上海环境参与股东大会及投票事宜。

十七、 本次账户转换完成后，原阳晨 B 股投资者持有城投控股（存续主体）A 股持股时间如何计算？

原阳晨 B 股投资者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而持有的城投控股 A 股登记的初始持有日期为股份登记日，持有城投控股 A 股的时间亦自股份登记日起算。

十八、 转登记受限账户如何注销？

当投资者的转登记受限账户中股份余股为零时，指定结算证券公司可将转登记受限账户申报注销，也可以保留该账户，三年后如果未有新登记的股份，按小额休眠账户申报处理。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分立上市暨关联交易A、B股证券账户转换投资者操作指引（正式版）》之盖章页）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2月 12日